

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前期服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前期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24
 - 2、项目名称：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前期服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951700 元
- 最高限价：9517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邓财磋商采 购 -2026-24-1	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 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 前期服务-1 标段	699200.00	699200.00	是	699200.00
2	邓财磋商采 购 -2026-24-2	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 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 前期服务-2 标段	252500.00	252500.00	是	2525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资金来源：南水北调对口协作资金，已落实；
 - 5.2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2 个标段；
 - 5.3 采购内容：
第 1 标段：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勘察设计编制服务；
第 2 标段：邓州市彭桥镇排子河镇区段生态治理项目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间监理

服务。

5.4 服务期限：

第 1 标段：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设计成果；

第 2 标段：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5.5 服务质量：

第 1 标段：成果文件必须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招标人要求并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第 2 标段：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第 1 标段：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第2标段：供应商须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并具备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2025年6月以来任意三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3.3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企业成立不足年限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3.4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6月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3.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7 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2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7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请各供应商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并

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用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登录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候开标，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错过解密时长，本次项目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磋商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邓州市彭桥镇人民政府

地址：邓州市彭桥镇

联系人：黄书杰 同意发布

联系方式：183383692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湍韵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邓州市文化路与滨河路交叉口 263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933777806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9337778068